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18-004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31日通过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2月3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其中董事周文帅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翁耀根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已就拟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事宜充分征求了员工的意见。

为了进一步促进公司建立、健全人才培养、激励和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相结合，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与责任心，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实现企业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7 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制定《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惠岭，徐大鹏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办理已死亡持有人的承继事宜，提前终止本员工持股计划；

（2）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做出决定；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4）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5）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惠岭，徐大鹏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4 日